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事部等部门关于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1995〕28号 1995年4月28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人事部、国家科委、国家教委、财政部《关

于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的意见》，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关于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的意见

人事部 国家科委 国家教委 财政部
(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日)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要造就一批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跨世纪的学术和技术带头人”，这是当前我国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中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为做好有关工作，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对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工作，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充分予以重视，作为一项战略任务加强领导，切实抓出成效。要根据我国各项事业发展的要求，制定总体规划和实施计划；将这项工作纳入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领导的任期目标，作为政绩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认真研究优秀人才的成长规律，总结培养优秀人才的工作经验，结合地区和行业特点，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建立重点突出、优势互补的人才培养格局，争取本世纪末在我国科学技术发展的主要学科和技术领域形成一支结构合理、高效精干的学术和技术带头人队伍，从整体上提高我国专业技术队伍的素质。

二、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必须贯彻德才兼备的方针。在实际工作中发现和

掌握一批政治思想好，专业知识基础雄厚、能力较强、学术和技术成就比较突出并有一定威望，立志献身祖国社会主义事业的优秀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对这些人才，要结合各项科技计划、国家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充分利用国家重点开放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学科点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等较好的工作条件，并充分发挥中老年专家学者的传帮带作用，重点加以培养，使他们尽快成长为具有良好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和较强组织协调能力的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三、充分发挥各地区、有关部门和基层单位的积极性，自下而上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人才培养工作体系。国务院主管部门主要是加强综合管理并进一步采取措施，争取到本世纪末，在我国重点学科领域培养、造就一批能够进入世界科技前沿，在世界科技界有较大影响的杰出科学家和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在各学科领域培养一大批有较高学术造诣、成绩显著、起骨干作用的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才。各地区和有关部门应积极研究采取措施，认真抓好

文件选编

培养本地区、本部门所需的各级各类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的工作。有关企事业单位要在进一步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的同时,做好后备人才的培养工作。在继续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同时,注意加强对旅居海外从事科研、教学和工程技术工作的优秀人才的联系,有重点地吸引他们回国服务。

四、坚持在重要学术、技术岗位的实践中培养、造就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对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才,应积极吸收他们参与国家各类科研规划、计划和重大项目的调研、论证及组织管理工作;承担国家、省市、部门重大的科研和生产等项目;参加各类学术委员会、学术团体、评审委员会等机构的活动,经受锻炼,增长知识和才干。对于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要合理使用,委以重任,赋予他们充分的科研工作自主权,很好地发挥他们的作用,并积极支持他们出国研修、开展国际学术和技术交流活动,鼓励、要求他们不断提高学术和技术水平。

五、进一步采取资金扶持措施,支持人才培养工作。国家应随着财力的增强,逐步增加对人才培养工作的资金投入。各地区和有关部门也要根据培养不同层次人才的需求增加定向投入。同时进一步扩大青年科学基金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中的比例,择优、定向资助由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其后备人才主持的研究项目,尤其是国家重点研究课题和重点项目。各类科研基金组织和各基层单位也要采取资金扶持措施,支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其后备人才的工作。有条件的地区和部门可建立奖励基金,对做出较大成绩的优秀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及时予以表彰和奖励,特别突出的应给予重奖。

六、加强对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

人工作的管理。国务院主管部门和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对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其后备人才,应根据需要建立考核档案,定期进行考核,并根据不同层次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的特点,进一步强化对现有人员的培训,开展多种形式的继续教育,使他们不断补充新知识,掌握现代科学技术发展动态,提高参加国际科技竞争的素质和能力。各级主管部门应对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工作,研究制定具体的科学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人才评价办法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筛选、调整人员,实行动态管理,确保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的质量。

七、努力为青年专业技术人才脱颖而出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鼓励他们积极进取,促使其多出成果,尽快成长。对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因工作需要跨地区、部门调动的,由人事部出具证明,各级人事和户籍管理部门应给予优先办理调转落户手续;调进北京等大城市的,不受户籍指标限制,也不得收取落户费等费用。他们的助手,如确需跨地区、部门选调,有关地区和部门应积极给予支持。对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从境外带回的自用科研设备,应给予提供方便。拟进一步提高国家重点项目科研津贴标准和科技奖励水平,进一步扩大青年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在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和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中的比重,并积极筹措建房资金,优先解决他们的住房困难问题。

培养和造就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是一项着眼于未来的重要工作,是关系到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的一项系统工程,全社会都应给予关心和支持,努力为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的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